#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24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时节 更新时间：2024-02-15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1甲方(团体或个人)：乙方(组团旅行社)：甲方自愿参加乙方组织的旅行团旅游，为保证旅游服务质量，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平等协商的原则，现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第一条报名与成团1、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在签订本合同前，已详细...*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1**

甲方(团体或个人)：

乙方(组团旅行社)：

甲方自愿参加乙方组织的旅行团旅游，为保证旅游服务质量，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平等协商的原则，现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报名与成团

1、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在签订本合同前，已详细阅读及充分理解由佛山市旅游局制定、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的《佛山市出境旅游报名须知及责任细则》(以下简称\"；须知\"；)。同意遵守须知并将须知列为本合同附件。

2、甲乙双方共同确认：乙方已就其服务项目及质量标准向甲方作出了全面介绍及详细说明。

第二条内容与标准

1、主要事项

旅行团名报名人数

初定出团日期旅游线路与天数

交通工具及标准

住宿标准

用餐标准早餐次，正餐次，标准：

导游服务派领队及导游服务

购物娱乐安排

预付款数额应交纳团费总额

双方其他约定

2、甲乙双方同意恪守上述约定。甲方保证在旅游活动中服从乙方的统一安排和要求，乙方保证所提供的各项服务符合国家与行业规定的标准。

第三条违约责任

1、乙方在下列情形下视作违约，并承担赔偿责任：

(1)因故意或过失未达到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和标准而造成甲方直接经济损失的；

(2)乙方的服务未达到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对其自身的损失应责任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应承担赔偿责任。

3、不承担违约责任的\'情况：

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履行合同的，不承担赔偿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事故详情及不能履约的有效证明材料。

4、乙方在旅游质量问题发生前后已采取以下措施的，应减轻或免除责任：

(1)对旅游质量和安全状况已给予充分说明、提醒、劝诫、警告或事先说明；

(2)所发生的质量问题已采取了预防性措施；

(3)质量问题的发生是全部或部分由于赔偿请求人自身的过错；

(4)质量问题发生后，乙方及时采取了善后处理措施。

第四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1、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有管辖权的旅游质监所申请调解、提出投诉和赔偿请求。

2、双方协商、调解不成的，向佛山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若不同意通过佛山仲裁委员会仲裁的，可在特别约定条款中明确解决争议的方式。

第五条本合同的以下附件视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对甲乙双方具有约束力：

1、佛山市出境旅游报名须知及责任细则；

2、旅游发票；

3、行程表；

4、出境游报名表。

第六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第七条本合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特别约定条款

双方特别约定以下条款：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2**

甲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旅游事业管理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旅游的时间安排

由甲方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为乙方提供旅游服务。

第二条旅游的地点及每个旅游景点的时间安排

甲方为乙方提供的旅游景点为\_\_\_\_\_\_\_\_\_。分别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每天的时间安排为上午\_\_\_\_\_\_\_\_\_时至\_\_\_\_\_\_\_\_\_时，下午\_\_\_\_\_\_\_\_\_时至\_\_\_\_\_\_\_\_\_时。

第三条旅游的生活安排：

甲方为乙方提供食宿，每天伙食在\_\_\_\_\_\_\_\_\_元至\_\_\_\_\_\_\_\_\_元标准内。

第四条导游服务

甲方为乙方提供导游服务，服务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旅游的费用

本次旅游的费用总计\_\_\_\_\_\_\_\_\_元(包括食宿在内)。在旅游出发前\_\_\_\_\_\_\_\_\_日交清。

第六条旅游的交通工具

甲方为乙方提供交通工具。\_\_\_\_\_\_\_\_\_，\_\_\_\_\_\_\_\_\_等交通工具都由甲方联系，提供，并保证乙方的旅游安全。

第七条甲方的权利义务及违约金

1.甲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按时为乙方安排本次旅游。

2.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擅自减少或增加旅游景点和缩短旅游时间。如甲方违反约定，应向乙方赔偿\_\_\_\_\_\_\_\_\_%的违约金或者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按约定继续提供旅游服务，甲方不提供的，乙方可以自行旅游，支出的合理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增加游览景点的，增加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3.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为乙方提供优质的服务。在旅游期间，甲方应派医务人员，保安人员等随行，以保证本次旅游的顺利进行。

4.甲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否则按约定赔偿乙方损失额\_\_\_\_\_\_\_\_\_元。

5.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乙方受到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的，甲方负赔偿责任。如因第三人的过错造成损失的，甲方在赔偿后，有权向第三人追偿。

第八条乙方的权利义务及违约金

1.乙方应按时交纳旅游费用，如违反规定在旅游出发前\_\_\_\_天内还不交清的，甲方有权不与乙方签订合同，取消乙方的旅游事项

2.乙方应遵守甲方安排在本次旅游当中的安全事项及其他合理要求，不得擅自单独行动，否则后果自负。

第九条本合同在执行前或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由甲、乙方各执\_\_\_\_\_\_\_\_\_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日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3**

合同编号：\_\_\_\_\_\_\_\_\_\_\_

旅游者(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旅游经营者(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保障旅游活动的顺利进行，根据《\_合同法》、《\_道路交通安全法》、《重庆市旅游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着平等协商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次自驾游有关事项，签定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参加乙方组织的自驾车团队，乙方已事先向甲方详细介绍相关情况，包括行程安排、吃、住、全程导游服务等内容。

第二条本旅游团团号\_\_\_\_\_\_\_\_\_\_\_\_\_\_\_\_\_。旅游期间、线路、景区(点)等见《旅游行程表》(附件2)。

第三条费用

成人\_\_\_\_\_\_\_\_元/人，人数\_\_\_\_\_\_，儿童\_\_\_\_\_\_\_元/人，儿童\_\_\_\_人，总计\_\_\_\_\_\_\_\_元。本协议签订之后，甲方应一次性付清团款

甲方自驾车辆使用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甲方个人性质消费(如伤病医疗、人身意外保险、自由活动交通饮食等)，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甲方应确保自身身体条件适应本次自驾游;在参加某些惊险游乐项目时能够量力而行。

在整个自驾游行程中，甲方对其随行未成年人承担监护责任，乙方对此不承担监护责任。

第五条甲方驾驶员及驾驶技术符合并遵守《\_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并确保其车辆符合自驾游的要求。甲方车辆因故障需急救时，乙方应及时协助甲方处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保险

1.甲方自愿办理\_\_\_\_\_\_\_\_\_\_保险。保险费\_\_\_\_\_\_元/人。

2.为降低风险，切实保障旅游者利益。经甲方同意，乙方为甲方办理旅游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明确甲方为被保险人，乙方为投保人、受益人，保险费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离出发日不足3日退团，应支付全部团费20%的违约金;行程开始后退团或离团，所有费用不予退还;乙方取消出团，应当提前3天通知甲方，否则应支付团费20%的违约金。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甲方由于自身过错造成自己或他人损失或行程不能继续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3.因乙方原因，行程未按原计划执行，或服务低于协议约定标准，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本协议没有特别约定的，依照《旅行社质量保证金赔偿标准》(国家旅游局1997年第38号令)执行。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旅游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不能由此影响行程进行。若协商不成，甲方可向旅游质量管理部门投诉，也可选择：

1.向重庆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特别提示;

2.旅游行程表(略)。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或传真：\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或传真：\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4**

甲方：xx市旅游局

乙方：

为了指导xx旅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加强政府协调、整合资源市场、推进开发保护，把霸州培育成主题鲜明、交通便利、服务配套、吸引力强，影响力大的旅游目的地，从而带动经济社会的全面协调发展，xx市旅游局（以下称“甲方”）委托xx（以下称“乙方”）编制《xx市旅游发展总体规划》。经双方协商一致通过达成以下协议：

>1．项目定义

1．1项目名称

《xx市旅游发展总体规划》

1．2规划界定

1．2．1规划范围：xx市境全域，总面积784平方公里。

1．2．2规划期限：20xx年至20xx年，重点20xx至20xx年。

1．3规划主要内容

在国标《旅游规划通则》的基础上，充分借鉴国内外先进区域旅游发展规划的成功经验和运作模式，贯彻落实《xx市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一五”规划》及相关规划的要求，充分衔接《河北省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和《廊坊市旅游发展总体规划》，把《xx市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做成融科学性、前瞻性、可操作性为一体的高质量高水平的规划，指导霸州市旅游业“十一五”期间的旅游开发与发展以及为中远期旅游发展确定框架和战略。主要内容包括：

1．3．1全面分析xx市旅游业发展历史与现状、优势与制约因素，以及与相关规划的衔接；

1．3．2分析xx市客源市场需求总量、地域结构、消费结构及其他结构，预测规划期内客源市场需求总量、地域结构、消费结构及其他结构；

1．3．3提出xx市旅游形象标识、旅游主题口号和发展战略；

1．3．4提出xx市旅游业发展目标及其依据；

1．3．5明确xx市旅游产品开发的方向、特色与主要内容；

1．3．6提出xx市旅游发展重点项目，对其空间及时序作出安排；

1．3．7提出xx市旅游要素结构、空间布局及供给要素的原则和方法；

1．3．8提出可持续发展原则，注重保护开发利用的关系，提出合理的措施；

1．3．9提出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

1．3．10提出xx市旅游业发展近期行动计划（含重点项目投资概算）。

>2．项目时间

2．1工作时间

本项目自收到首付款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如果由于甲方原因造成时间延后，则项目工作时间顺延）。

2．2时间分配

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第一期项目款之日起1个月内，开展实地考察、资料收集、调研等工作；

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第一期项目款之日起2个月内，开展调研总结、资料整理分析、内部研讨工作，制定总体框架，形成总体规划纲要，递交甲方讨论修改；

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第一期项目款之日起第3－4个月，修改完善总体规划纲要，形成总体规划初稿，并进行初稿汇报；

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第二期项目款之日起1个月内，对初稿进行修改完善，制作并递交评审稿；

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第三期项目款之日起1个月内，对评审稿进行修改完善，制作并递交最终成果。

>3．项目费用

3．1项目标的：

人民币贰拾万元整（￥200,）。

3．2费用支付：

3．2．1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首期项目款，计人民币壹拾万元整（￥100,）；

3．2．2初稿汇报会通过后一周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二期项目款，计人民币陆万元整（￥60,）；

3．2．3专家评审会通过后一周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三期项目款，计人民币叁万元整（￥30,）；

3．2．4乙方向甲方递交最终全部成果后一周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项目款，计人民币壹万元整（￥10,）。

3．3项目款通过银行汇票或转账支付。

3．4项目组成员考察调研、纲要汇报会、初稿汇报会、专家评审会期间的食宿交通费等相关费用由甲方支付。专家评审会聘请的评审专家的评审费、食宿费、交通费等相关费用由甲方支付。

>4．甲方权利和义务

4．1甲方权利

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提供的成果符合上述要求，并对乙方提供的成果进行验收；

4．2甲方义务

4．2．1落实规划费用并按时足额支付项目款；

4．2．2提供项目组需要的相关资料和图件；

4．2．3安排项目组在霸州工作期间的交通工具和食宿等；

4．2．4联络安排项目组的考察、调查、座谈等工作；

4．2．5负责纲要汇报会、初稿汇报会、评审会的组织工作。

>5．乙方权利和义务

5．1乙方权利

乙方有权利按照合同要求按时足额收取项目款。

5．2乙方义务

5．2．1按照项目工作时间要求开展各项工作；

5．2．2按照合同要求完成项目成果；

5．2．3保证纲要汇报会初稿汇报会和专家评审会的汇报工作；

5．2．4协助专家评审会的组织工作；

5．2．5吸收纲要汇报会、初稿汇报会和专家评审会意见建议修改完善项目成果；

5．2．6协助甲方实施规划的有关后续工作。

乙方收到款项同时应向甲方出具合法的发票。

>6．项目成果

6．1成果内容

6．1．1《xx市旅游发展总体规划》文本

6．1．2《xx市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图件，包括：

6．1．2．1xx旅游区位分析图

6．1．2．2xx旅游资源分析图

6．1．2．3xx旅游客源市场分析图

6．1．2．4xx旅游功能分区规划图

6．1．2．5xx旅游线路规划图

6．1．2．6xx旅游交通规划图

6．1．2．7近期建设项目规划图表

6．2最终成果数量

《xx市旅游发展总体规划》文本、说明书（含图件）20套；

《xx市旅游发展总体规划》电子光盘（含文字文件、图件文件）10套；

《xx市旅游发展总体规划》（挂图）2套。

>7．知识产权

合同最终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甲乙双方共同所有。

>8．违约责任

8．1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必要的资料和调研条件，或甲方未按期支付项目钱款，影响工作进度或质量的，甲方应立即纠正，乙方的工作任务同期顺延。

8．2如果乙方所提出的项目成果没有通过验收，乙方应立即采取补求措施，继续修改完善直至项目成果通过验收。

>9．其它

9．1合同数量：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

9．2合同生效和终止：本合同自双方签约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自甲方支付所有项目款、乙方递交最终成果后自动失效。

9．3本合同而产生的补充合同，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签约代表：

甲方联系方式：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手机：

E-mail：

乙方联系方式：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手机：

E-mail：

账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5**

合同编号：\_\_\_\_\_\_\_\_\_\_\_

旅游者（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旅游经营者（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保障旅游活动的顺利进行，根据《\_\_\_\_\_》、《\_道路交通安全法》、《重庆市旅游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着平等协商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次自驾游有关事项，签定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参加乙方组织的自驾车团队，乙方已事先向甲方详细介绍相关情况，包括行程安排、吃、住、全程导游服务等内容。

第二条?本旅游团团号\_\_\_\_\_\_\_\_\_\_\_\_\_\_\_\_\_。旅游期间、线路、景区（点）等见《旅\_\_\_\_\_程表》（附件2）。

第三条?费用

成人\_\_\_\_\_\_\_\_元/人，人数\_\_\_\_\_\_，儿童\_\_\_\_\_\_\_元/人，儿童\_\_\_\_人，总计\_\_\_\_\_\_\_\_元。本协议签订之后，甲方应一次性付清团款

甲方自驾\_\_\_\_\_使用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甲方个人性质消费（如伤病医疗、人身意外\_\_\_\_\_、自由活动交通饮食等），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甲方应确保自身身体条件适应本次自驾游；在参加某些惊险游乐项目时能够量力而行。

在整个自驾\_\_\_\_\_程中，甲方对其随行未成年人承担监护责任，乙方对此不承担监护责任。

第五条?甲方驾驶员及驾驶技术符合并遵守《\_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并确保其\_\_\_\_\_符合自驾游的要求。甲方\_\_\_\_\_因故障需急救时，乙方应及时协助甲方处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_\_\_\_\_

1.甲方自愿办理\_\_\_\_\_\_\_\_\_\_\_\_\_\_\_。\_\_\_\_\_费\_\_\_\_\_\_元/人。

2.为降低风险，切实保障旅游者利益。经甲方同意，乙方为甲方办理旅游人身意外伤害\_\_\_\_\_。并明确甲方为被\_\_\_\_\_人，乙方为投保人、受益人，\_\_\_\_\_费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离出发日不足3日退团，应支付全部团费20%的违约金；行程开始后退团或离团，所有费用不予退还；乙方取消出团，应当提前3天通知甲方，否则应支付团费20%的违约金。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甲方由于自身过错造成自己或他人损失或行程不能继续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3.因乙方原因，行程未按原计划执行，或服务低于协议约定标准，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本协议没有特别约定的，依照《旅行社质量保证金赔偿标准》（国家旅游局1997年第38号令）执行。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旅游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不能由此影响行程进行。若协商不成，甲方可向旅游质量管理部门投诉，也可选择：

1.向重庆市\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特别提示；

2.旅\_\_\_\_\_程表（略）。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或传真：\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或传真：\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特别提示

一、旅游者参加自驾车旅游应选择具有旅\_\_\_\_\_政管理部门统一颁发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和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并且明码标价的旅游经营企业。《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上的住所或营业地址与实际营业场所应当相符。

二、旅游者参加旅游前应与旅游经营者订立书面自驾车旅游合同，自驾车旅游合同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旅游者在交纳费用后应要求旅游经营者出具由重庆市税务部门印制的发票。

三、旅游者与旅游经营者订立合同或者填写各种报名材料时，内容要真实、准确，并使用有效身份证件。

四、旅游者应妥善保管好随身携带的财物，以免损坏或遗失。

五、自驾车旅游合同订立后，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六、旅游经营者应当在旅游者报名时，真实提供为旅游者选定线路的行程安排，其包含有：路况、景区（点）、住宿、餐饮、民族地区的风俗习惯、宗教信仰等情况，并应事先给旅游者以明确的说明和忠告，并作为合同附件。

七、旅游者在出游前，有权知道旅游经营者是否已办理了符合旅\_\_\_\_\_政管理部门规定的旅行社责任\_\_\_\_\_；同时也可自行选择投保旅游意外伤害险。旅游中发生意外事故的，按\_\_\_\_\_条款处理。

八、参加自驾车团队的旅游者，自带\_\_\_\_\_须符合《\_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若因违反此法而引起的责任概由自行负责。

九、旅游者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与旅游经营者发生争议时，可以与旅游经营者协商解决，或向有管辖权的旅游质量监督管理部门申请调解，或申诉\_\_\_\_\_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旅游投诉部门：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

旅游投诉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6**

重庆市自驾车旅游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_\_\_\_\_\_\_\_\_

旅游者（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旅游经营者（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保障旅游活动的顺利进行，根据《\_\_\_\_\_》、《\_道路交通安全法》、《重庆市旅游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着平等协商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次自驾游有关事项，签定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参加乙方组织的自驾车团队，乙方已事先向甲方详细介绍相关情况，包括行程安排、吃、住、全程导游服务等内容。

第二条?本旅游团团号\_\_\_\_\_\_\_\_\_\_\_\_\_\_\_\_\_。旅游期间、线路、景区（点）等见《旅\_\_\_\_\_程表》（附件2）。

第三条?费用

成人\_\_\_\_\_元/人，人数\_\_\_\_，儿童\_\_\_\_\_元/人，儿童\_\_\_\_人，总计\_\_\_\_\_元。本协议签订之后，甲方应一次性付清团款。

甲方自驾\_\_\_\_\_使用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甲方个人性质消费（如伤病医疗、人身意外\_\_\_\_\_、自由活动交通饮食等），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甲方应确保自身身体条件适应本次自驾游；在参加某些惊险游乐项目时能够量力而行。

在整个自驾\_\_\_\_\_程中，甲方对其随行未成年人承担监护责任，乙方对此不承担监护责任。

第五条?甲方驾驶员及驾驶技术符合并遵守《\_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并确保其\_\_\_\_\_符合自驾游的要求。甲方\_\_\_\_\_因故障需急救时，乙方应及时协助甲方处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_\_\_\_\_

1、甲方自愿办理\_\_\_\_\_\_\_\_\_\_\_\_\_\_\_。\_\_\_\_\_费\_\_\_\_\_\_元/人。

2、为降低风险，切实保障旅游者利益。经甲方同意，乙方为甲方办理旅游人身意外伤害\_\_\_\_\_。并明确甲方为被\_\_\_\_\_人，乙方为投保人、受益人，\_\_\_\_\_费由乙方承担。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离出发日不足3日退团，应支付全部团费20%的违约金；行程开始后退团或离团，所有费用不予退还；乙方取消出团，应当提前3天通知甲方，否则应支付团费20%的违约金。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甲方由于自身过错造成自己或他人损失或行程不能继续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3、因乙方原因，行程未按原计划执行，或服务低于协议约定标准，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本协议没有特别约定的，依照《旅行社质量保证金赔偿标准》（国家旅游局1997年第38号令）执行。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旅游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不能由此影响行程进行。若协商不成，甲方可向旅游质量管理部门投诉，也可选择：

1、向重庆市\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附：1、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特别提示；

2、旅\_\_\_\_\_程表（略）。

甲方：（签字）乙方：（盖章）

身份证号码：负责人：

电话或传真：电话或传真：

通讯地址：通讯地址：

年月日年月日

附件：

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特别提示

一、旅游者参加自驾车旅游应选择具有旅\_\_\_\_\_政管理部门统一颁发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和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并且明码标价的旅游经营企业。《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上的住所或营业地址与实际营业场所应当相符。

二、旅游者参加旅游前应与旅游经营者订立书面自驾车旅游合同，自驾车旅游合同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旅游者在交纳费用后应要求旅游经营者出具由重庆市税务部门印制的发票。

三、旅游者与旅游经营者订立合同或者填写各种报名材料时，内容要真实、准确，并使用有效身份证件。

四、旅游者应妥善保管好随身携带的财物，以免损坏或遗失。

五、自驾车旅游合同订立后，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六、旅游经营者应当在旅游者报名时，真实提供为旅游者选定线路的行程安排，其包含有：路况、景区（点）、住宿、餐饮、民族地区的风俗习惯、宗教信仰等情况，并应事先给旅游者以明确的说明和忠告，并作为合同附件。

七、旅游者在出游前，有权知道旅游经营者是否已办理了符合旅\_\_\_\_\_政管理部门规定的旅行社责任\_\_\_\_\_；同时也可自行选择投保旅游意外伤害险。旅游中发生意外事故的，按\_\_\_\_\_条款处理。

八、参加自驾车团队的旅游者，自带\_\_\_\_\_须符合《\_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若因违反此法而引起的责任概由自行负责。

九、旅游者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与旅游经营者发生争议时，可以与旅游经营者协商解决，或向有管辖权的旅游质量监督管理部门申请调解，或申诉\_\_\_\_\_或向人民法院起诉。?旅游投诉部门：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

旅游投诉电话：

地址：

邮编：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7**

甲方(旅游者)：\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

传真或电子邮件：\_\_\_\_\_\_\_\_

乙方(组团旅行社)：\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

传真或电子邮件：\_\_\_\_\_\_\_\_

根据《\_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经甲乙双方自愿、平等协商，现就甲方参加由乙方组织的本次国内旅游的有关事项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甲方情况

(一)本合同甲方人数为\_\_\_\_\_人。甲方共同委托的签约代表人是\_\_\_\_\_\_(委托书详见附件三)。

(二)甲方人员情况：□如下。□详见附件二《甲方(旅游者)名单》(《甲方(旅游者)名单》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8**

根据《民法典》，《\_道路运输条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格式条款合同管理暂行办法》，以及旅游管理有关法规之规定，为保障旅游交通运输安全，顺畅，维护甲，乙双方及旅游者的合法权益。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互利合作，共担风险的原则，经过协商，签订如下合同：

一，本合同为旅行社代替旅游者租用旅游汽车服务公司或客运有限公司客运车辆的主合同，即长期租车合同（有效期：年月日至年月日），一方注销登记或被工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本合同即自动失效，主合同失效后再行签订的《旅游用车确认单》亦属无效，责任全部由过失方承担。每次用车的具体内容和要求以《旅游用车确认单》及附件为准，《旅游用车确认单》及附件为本合同的附件及结算依据。

二，乙方不得私下与客运驾驶员建立承运关系，否则，所发生的责任完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三，甲方所属旅游客车必须具备有效的行车执照和运管部门颁发的《道路运输证》，（旅游）包车标志牌等旅游客运营运手续，该客运车辆应按规定足额办理相应的保险{承运人责任险（每座位保险数额不少于10万元）}.

四，甲方提供的旅游客车，客车驾驶员服务标准应符合\_《道路运输人员从业规定》（XX）年第九号令）及国家旅游局《旅游汽车服务质量》标准（l/bt002—1995）从事客车驾驶员还需持有运管部门颁发的《道路运输人员从业资格证》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局岗位职务培训指导委员会颁发的《旅游汽车驾驶员上岗证》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局岗位职务培训指导委员会颁发的《旅游汽车驾驶员上岗证》等相关有效证件，所提供的旅游客车应车容整洁，车内音响等设备能够正常使用。

五，甲方所提供的旅游客车必须按指定时间及地点准时交付乙方使用，若因甲方自身原因造成延误，如客运车辆本身出现故障，需要换车辆，影响正常行程，造成景点未游等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六，乙方用车程序是：乙方将团队行程以传真方式发给甲方，经协商确定后，双方签署《旅游用车确认单》。旅游团队行程结束后，客车驾驶员无服务质量投诉，凭本《旅游用车确认单》及附件和发票到乙方结算相关运费。双方应做到一车一团一清。乙方不得无故拖延支付约定车费，否则甲方可向行业主管部门反映，有连续三次此类行为的反映，行业主管部门向乙方发出警示，超过五次则将乙方列为不诚信名单向社会公布。

七，此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均应严格遵守。因故需要解除《旅游用车确认单》的，出入境团队应在72小时前，国内团队应在36小时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得到对方确认方可免责。否则即视为违约，违约方面向对方支付原定本团总运费的%作为违约金。

八，甲方为乙方提供的客车驾驶员应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安全技术，客车驾驶员应注定配合乙方导游做好服务工作，双方发生矛盾应协商解决并尽可能回避有课，甲方客车驾驶员无论什么原因不得擅自甩客弃团，否则所造成的损失全部由甲方承担，并列为不诚信行为向社会公布。

九，在行驶过程中，双方应按合同约定路线行驶，不得随意改变行程和线路，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违约方负责，确需改变行程的，经双方计调，调度协商一致，即使补充变更记录并加以认可，连续驾驶4小时应安排驾驶员有所休息。

十，因不可抗力，如塌方，泥石流，大风，沙尘，大雪，水灾，长时间堵车或交警部门限制通行等非本车原因造成行程不能完成或行程延误（法律，法规规定免责除外），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协商各自承担相应的损失。

十一，甲方的客车驾驶员和乙方的导游员在旅游团队的运行中，如遇到可能对游客人身或财产造成损害的情况，应当向游客作真实说明和明确警示并征得游客书面确认，按照旅行社的指示采取适当的安全保障措施，妥善保管好相关的证据。

十二，行李物品的丢失如果是甲方客车驾驶员的责任，应由该车所属的甲方按每件行李800元先行垫付游客应急，由当事客车驾驶员，随车导游签字确认，有关行李赔付，应按相关保险程序由乙方协助游客办理相应赔付事宜，并折抵已垫费用。

十三，为保障安全，乙方必须为甲方客车驾驶员提供并承担相应的食宿费用，其中住宿为普通标准间（乙方尤其不得在吐鲁番，布尔津，喀纳斯等地安排甲方驾驶员群住）

十四，为保障导游安全带团，凡30座以上的大型旅游车辆，必须配备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执法总队监制的导游工作专座（即蓝色座套，早驾驶员背后外位）车门处座椅任何人不得乘坐。

十五，散客拼团必须提前编排好游客的座位顺序，并预留1-2个空座位以备急用。乙方应明确告知甲方客车驾驶员和游客固定上下车地点，甲方保证提供的旅游车辆准时到达指定地点。

十六，若发生意外交通事故，造成游客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因抢救游客所产生的先行垫资，视具体情况作如下约定：

（一）事故的方式是由甲方客车驾驶员负完全责任，则由甲方全额垫付游客的医疗救助费用，乙方协助救助。

（二）事故的放生是由第三方的.原因所引起的，甲乙双方不承担责任，则由第三方先垫付抢救游客的全额费用，若第三方无法兑现，则由甲乙双方先行分摊抢救费用，再向第三方索赔。

（三）事故的发生时由甲方和第三方的原因所共同引起的，则由甲方和第三方按相关部门划分的责任比例或协商的比例垫付抢救游客的全部费用，乙方协助救助。

（四）事故的发生是由乙方造成的，则由乙方全额垫付游客的医疗救助费用。

以上所有的赔偿费用最终应由《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或任命法院的《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所认定的责任方追偿。医疗救助及财产损失发生后，游客要求的赔付，由甲，乙双方与游客协商解决，协商无果的应请事故发生地交警部门调解解决，解决无效可通过司法途径解决。事故发生后双方应及时向保险公司报案，以获得相应的赔付。

十七，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均应本着诚实信用，长期合作，风险共担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的，也可由当地旅游行政管理部门，道路运输行政管理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协调；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们法院起诉。

十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十九，补充条款

甲方（法人公章）乙方（法人公章）

（或网络印章）（或网络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9**

合同编号：\_\_\_\_\_\_\_\_\_\_\_

旅游者（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旅游经营者（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保障旅游活动的顺利进行，根据《\_民法典》、《\_道路交通安全法》、《重庆市旅游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着平等协商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次自驾游有关事项，签定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参加乙方组织的自驾车团队，乙方已事先向甲方详细介绍相关情况，包括行程安排、吃、住、全程导游服务等内容。

第二条本旅游团团号\_\_\_\_\_\_\_\_\_\_\_\_\_\_\_\_\_。旅游期间、线路、景区（点）等见《旅游行程表》（附件2）。

第三条费用

成人\_\_\_\_\_\_\_\_元/人，人数\_\_\_\_\_\_，儿童\_\_\_\_\_\_\_元/人，儿童\_\_\_\_人，总计\_\_\_\_\_\_\_\_元。本协议签订之后，甲方应一次性付清团款

甲方自驾车辆使用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甲方个人性质消费（如伤病医疗、人身意外保险、自由活动交通饮食等），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甲方应确保自身身体条件适应本次自驾游；在参加某些惊险游乐项目时能够量力而行。

在整个自驾游行程中，甲方对其随行未成年人承担监护责任，乙方对此不承担监护责任。

第五条甲方驾驶员及驾驶技术符合并遵守《\_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并确保其车辆符合自驾游的要求。甲方车辆因故障需急救时，乙方应及时协助甲方处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保险

1.甲方自愿办理\_\_\_\_\_\_\_\_\_\_保险。保险费\_\_\_\_\_\_元/人。

2.为降低风险，切实保障旅游者利益。经甲方同意，乙方为甲方办理旅游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明确甲方为被保险人，乙方为投保人、受益人，保险费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离出发日不足3日退团，应支付全部团费20%的违约金；行程开始后退团或离团，所有费用不予退还；乙方取消出团，应当提前3天通知甲方，否则应支付团费20%的违约金。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甲方由于自身过错造成自己或他人损失或行程不能继续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3.因乙方原因，行程未按原计划执行，或服务低于协议约定标准，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本协议没有特别约定的，依照《旅行社质量保证金赔偿标准》（国家旅游局1997年第38号令）执行。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旅游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不能由此影响行程进行。若协商不成，甲方可向旅游质量管理部门投诉，也可选择：

1.向重庆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特别提示；

2.旅游行程表（略）。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或传真：\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或传真：\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特别提示

一、旅游者参加自驾车旅游应选择具有旅游行政管理部门统一颁发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和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并且明码标价的旅游经营企业。《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上的住所或营业地址与实际营业场所应当相符。

二、旅游者参加旅游前应与旅游经营者订立书面自驾车旅游合同，自驾车旅游合同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旅游者在交纳费用后应要求旅游经营者出具由重庆市税务部门印制的发票。

三、旅游者与旅游经营者订立合同或者填写各种报名材料时，内容要真实、准确，并使用有效身份证件。

四、旅游者应妥善保管好随身携带的财物，以免损坏或遗失。

五、自驾车旅游合同订立后，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六、旅游经营者应当在旅游者报名时，真实提供为旅游者选定线路的行程安排，其包含有：路况、景区（点）、住宿、餐饮、民族地区的风俗习惯、宗教信仰等情况，并应事先给旅游者以明确的说明和忠告，并作为合同附件。

七、旅游者在出游前，有权知道旅游经营者是否已办理了符合旅游行政管理部门规定的旅行社责任保险；同时也可自行选择投保旅游意外伤害险。旅游中发生意外事故的，按保险条款处理。

八、参加自驾车团队的旅游者，自带车辆须符合《\_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若因违反此法而引起的责任概由自行负责。

九、旅游者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与旅游经营者发生争议时，可以与旅游经营者协商解决，或向有管辖权的旅游质量监督管理部门申请调解，或申诉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旅游投诉部门：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

旅游投诉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10**

旅游者(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旅游经营者(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保障旅游活动的顺利进行，根据《\_民法典》、《\_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着平等协商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次自驾游有关事项，签定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参加乙方组织的自驾车团队，乙方已事先向甲方详细介绍相关情况，包括行程安排、吃、住、全程导游服务等内容。

第二条本旅游团团号\_\_\_\_\_\_\_\_\_\_\_\_\_\_\_\_\_。旅游期间、线路、景区(点)等见《旅游行程表》。

第三条费用

成人\_\_\_\_\_元/人，人数\_\_\_\_，儿童\_\_\_\_\_元/人，儿童\_\_\_\_人，总计\_\_\_\_\_元。本协议签订之后，甲方应一次性付清团款。

甲方自驾车辆使用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甲方个人性质消费(如伤病医疗、人身意外保险、自由活动交通饮食等)，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甲方应确保自身身体条件适应本次自驾游;在参加某些惊险游乐项目时能够量力而行。

在整个自驾游行程中，甲方对其随行未成年人承担监护责任，乙方对此不承担监护责任。

第五条甲方驾驶员及驾驶技术符合并遵守《\_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并确保其车辆符合自驾游的要求。甲方车辆因故障需急救时，乙方应及时协助甲方处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保险

1、甲方自愿办理\_\_\_\_\_\_\_\_\_\_保险。保险费\_\_\_\_\_\_元/人。

2、为降低风险，切实保障旅游者利益。经甲方同意，乙方为甲方办理旅游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明确甲方为被保险人，乙方为投保人、受益人，保险费由乙方承担。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离出发日不足3日退团，应支付全部团费20%的违约金;行程开始后退团或离团，所有费用不予退还;乙方取消出团，应当提前3天通知甲方，否则应支付团费20%的违约金。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甲方由于自身过错造成自己或他人损失或行程不能继续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3、因乙方原因，行程未按原计划执行，或服务低于协议约定标准，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本协议没有特别约定的，依照《旅行社质量保证金赔偿标准》(国家旅游局1997年第38号令)执行。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旅游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不能由此影响行程进行。若协商不成，甲方可向旅游质量管理部门投诉，也可选择：

1、向重庆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附：1、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特别提示;

2、旅游行程表(略)。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或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或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特别提示

一、旅游者参加自驾车旅游应选择具有旅游行政管理部门统一颁发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和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并且明码标价的旅游经营企业。《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上的住所或营业地址与实际营业场所应当相符。

二、旅游者参加旅游前应与旅游经营者订立书面自驾车旅游合同，自驾车旅游合同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旅游者在交纳费用后应要求旅游经营者出具由重庆市税务部门印制的发票。

三、旅游者与旅游经营者订立合同或者填写各种报名材料时，内容要真实、准确，并使用有效身份证件。

四、旅游者应妥善保管好随身携带的财物，以免损坏或遗失。

五、自驾车旅游合同订立后，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六、旅游经营者应当在旅游者报名时，真实提供为旅游者选定线路的行程安排，其包含有：路况、景区(点)、住宿、餐饮、民族地区的风俗习惯、宗教信仰等情况，并应事先给旅游者以明确的说明和忠告，并作为合同附件。

七、旅游者在出游前，有权知道旅游经营者是否已办理了符合旅游行政管理部门规定的旅行社责任保险;同时也可自行选择投保旅游意外伤害险。旅游中发生意外事故的，按保险条款处理。

八、参加自驾车团队的旅游者，自带车辆须符合《\_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若因违反此法而引起的责任概由自行负责。

九、旅游者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与旅游经营者发生争议时，可以与旅游经营者协商解决，或向有管辖权的旅游质量监督管理部门申请调解，或申诉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旅游投诉部门：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

旅游投诉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11**

合同编号：\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旅游者或单位)

住所或单位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组团旅行社)

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甲、乙双方甲方参加由乙方组织的本次旅游的有关事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合同如下：

第一条旅游内容

本旅游团团号为：\_\_\_\_\_\_\_\_\_;旅游线路为：\_\_\_\_\_\_\_\_\_;旅游团出发时间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结束时间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共计\_\_\_\_\_\_\_\_\_天\_\_\_\_\_\_\_\_\_夜。

前款所列旅游线路、行程安排详见《旅游行程表》。《旅游行程表》经甲、乙双方签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二条服务标准

本旅游团服务质量执行国家旅游局颁布实施的《旅行社国内旅游服务质量》标准(或由甲、乙双方约定)。

第三条旅游费用

本旅游团旅游费用总额共计\_\_\_\_\_\_\_\_\_元人民币。签订本合同之日，甲方应预付\_\_\_\_\_\_\_\_\_元人民币，余款应于出发前\_\_\_\_\_\_\_\_\_日付讫。

第四条项目费用

甲方依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支付的旅游费用，包含以下项目：

1.代办证件的手续费：乙方代甲方办理所需旅行证件的手续费。

2.交通客票费：乙方代甲方向民航、铁路、长途客运公司、水运等公共\_门购买交通客票的费用。

3.餐饮住宿费：《旅游行程表》内所列应由乙方安排的餐饮、住宿费用。

4.游览费：《旅游行程表》内所列应由乙方安排的游览费用，包括住宿地至游览地交通费、非旅游者另行付费的旅游项目第一道门票费。

5.接送费：旅游期间从机场、港口、车站等至住宿旅馆的接送费用。

6.旅游服务费：乙方提供各项旅游服务收取的费用(含导游服务费)。

7.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_\_\_\_\_\_\_\_\_。

前款第2项的交通客票费，如遇政府调整票价，该费用的退、补依照《合同法》第六十三条办理。第3项的餐饮住宿费，如甲方要求提高标准，经乙方同意安排的，甲方应补交所需差额。

第五条非项目费用

甲方依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支付的旅游费用，不包含以下项目：

1.各地机场建设费。

2.旅途中发生的甲方个人费用：如交通工具上的个人餐饮费;个人伤病医疗费;行李超重费;旅途住宿期间的洗衣、电话、电报、饮料及酒类费;私人交通费;自由活动费用;寻回个人遗失物品的费用与报酬及在旅程中因个人行为造成的赔偿费用等。

3.甲方自行投保的保险费：航空人身意外保险费及甲方自行投保的其他保险的费用。

4.双方约定的由甲方自行选择的由其另行付费的游览项目费用。

5.其他非第四条所列项目的费用。

第六条出发时间地点

甲方应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时\_\_\_\_\_\_\_\_\_分于\_\_\_\_\_\_\_\_\_(地点)准时集合出发。甲方未准时到约定地点集合出发，也未能中途加入旅游团的，视为甲方解除合同，乙方可以按照本合同第八条的约定要求赔偿。

第七条人数约定

本旅游团须有\_\_\_\_\_\_\_\_\_人以上签约方能成团。如人数未达到，乙方可以于约定出发日前\_\_\_\_\_\_\_\_\_日(不低于5日)通知到甲方，解除合同。乙方解除合同后，按下列方式之一处理：

1.退还甲方已缴纳的全部费用，乙方对甲方不负违约责任;

2.订立另一旅游合同，费用如有增减，由乙方退回或由甲方补足。乙方未在约定的时间通知到甲方的，应按照本合同第九条约定赔偿甲方。甲方提供的电话或传真须是经常使用或能够及时联系到的，否则乙方在本条及其他条款中需要通知但通知不到甲方的，不承担由此产生的赔偿责任。

第八条甲方退团

甲方可以在旅游活动开始前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但须承担乙方已经为办理本次旅游支出的必要费用，并按如下标准支付违约金：

1.在旅游开始前第5日以前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扣除乙方已支出的必要费用后余额的10%。

2.在旅游开始前第5日至第3日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扣除乙方已支出的必要费用后余额的20%。

3.在旅游开始前第3日至第1日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扣除乙方已支出的必要费用后余额的30%。

4.在旅游开始前1日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扣除乙方已支出的必要费用后余额的50%。

5.在旅游开始日或开始后通知到或未通知不参团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扣除乙方已支出的必要费用后余额的100%。

第九条乙方取消

除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情形外，如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的旅游活动不能成行而取消的，乙方应当立即通知甲方，并按如下标准支付违约金：

1.在旅游开始前第5日以前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的10%。

2.在旅游开始前第5日至第3日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的20%。

3.在旅游开始前第3日至第1日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的30%。

4.在旅游开始前1日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的50%。

5.在旅游开始日及以后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的100%。

第十条合同转让

经乙方同意，甲方可以将其在本旅游合同上的权利义务转让给具有参加本次旅游条件的第三人，但应当在约定的出发日前\_\_\_\_\_\_\_\_\_日通知乙方。如有费用增加，由甲方负担。

第十一条甲方义务

甲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甲方所提供的证件及相关资料必须真实有效。

2.甲方应确保自身身体条件适合参加旅游团旅游，并有义务在签订本合同时将自身健康状况告知乙方。

3.甲方应妥善保管随身携带的行李物品，未委托乙方代管而损坏或丢失的，责任自负。

4.甲方在旅游活动中应遵守团队纪律，配合导游完成本次旅游行程。

5.甲方应尊重目的地的宗教信仰、民族习惯和风土人情。

第十二条乙方义务

乙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乙方应当提醒甲方注意免除或限制其责任的条款，按照甲方的要求，对有关条款予以说明。

2.乙方应当按照有关规定购买保险，并在接受甲方报名时提示甲方自愿购买旅游期间的个人保险。

3.乙方代理甲方办理旅游所需的手续，应妥善保管甲方的各项证件，如有遗失或毁损，应立即主动补办，并承担补办手续费，因此导致甲方的直接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导游服务;无全陪的旅游团体，乙方应告知甲方旅游目的地的具体接洽办法和应急措施。

5.甲方在旅游中发生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事故时，乙方应做出必要的协助和处理。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应当按照《旅游行程表》安排甲方购物，不得强制甲方购物，不得擅自增加购物次数。当甲方发现所购物品系假冒伪劣商品，如购物为甲方要求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购物为行程内安排的，乙方应当协助甲方退还或索赔;如购物为乙方在行程外擅自增加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7.非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在旅游期间搭乘飞机、轮船、火车、长途汽车、地铁、索道、缆车等公共交通运输工具时受到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的，乙方应协助甲方向提供上列服务的经营者索赔。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1.乙方在旅游质量总是发生之前已采取以下措施的，应减轻或免除责任：

(a)对旅游质量和安全状况已给予充分说明、提醒、劝诫、警告或事先说明;

(b)所发生的违约问题是非故意、非过失或无法预见知已采取了预防性措施的;

(c)质量问题的发生是全部或部分由于甲方自身的过错;

(d)质量问题发生后，乙方及时采取了善后处理措施。

2.乙方擅自变更合同违反约定的，应当退还甲方直接损失或承担增加的旅游费用，并支付直接损失额或增加的旅游费用额一倍的违约金。甲方擅自变更合同违反约定的，不得要求退还旅游费用。因此增加的旅游费用，由甲方承担。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3.因乙方原因，导致旅游开始后行程延误的，乙方应当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继续履行本合同并支付旅游费用5%的违约金;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终止旅游的，乙方应当安排甲方返回并还未完成的旅程费用，支付旅游费用5%的违约金。甲方因延误旅游行程支出的食宿和其他必要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旅程中弃置甲方的，应当承担弃置期间甲方支出的食宿和其他必要费用，退还未完成的行程费用并支付旅游费用一倍的违约金。

5.甲方在旅程中未经乙方同意自行离团不归的，视为单方解除合同，不得要求乙方退还旅游费用。如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扩大损失

甲、乙一方违约后，对方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

甲、乙一方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五条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六条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第十七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第十八条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_\_\_\_\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a)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b)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第二十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一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签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_\_\_\_\_\_\_\_\_份，送\_\_\_\_\_\_\_\_\_留存一份。

甲方(签)：\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负责人(签)：\_\_\_\_\_\_\_\_\_

电话或传真：\_\_\_\_\_\_\_\_\_ 电话或传真：\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12**

甲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旅游事业管理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旅游的时间安排

由甲方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为乙方提供旅游服务。

第二条旅游的地点及每个旅游景点的时间安排

甲方为乙方提供的旅游景点为\_\_\_\_\_\_\_\_\_。分别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每天的时间安排为上午\_\_\_\_\_\_\_\_\_时至\_\_\_\_\_\_\_\_\_时，下午\_\_\_\_\_\_\_\_\_时至\_\_\_\_\_\_\_\_\_时。

第三条旅游的生活安排：

甲方为乙方提供食宿，每天伙食在\_\_\_\_\_\_\_\_\_元至\_\_\_\_\_\_\_\_\_元标准内。

第四条导游服务

甲方为乙方提供导游服务，服务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旅游的费用

本次旅游的费用总计\_\_\_\_\_\_\_\_\_元(包括食宿在内)。在旅游出发前\_\_\_\_\_\_\_\_\_日交清。

第六条旅游的交通工具

甲方为乙方提供交通工具。\_\_\_\_\_\_\_\_\_，\_\_\_\_\_\_\_\_\_等交通工具都由甲方联系，提供，并保证乙方的旅游安全。

第七条甲方的权利义务及违约金

1.甲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按时为乙方安排本次旅游。

2.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擅自减少或增加旅游景点和缩短旅游时间。如甲方违反约定，应向乙方赔偿\_\_\_\_\_\_\_\_\_%的违约金或者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按约定继续提供旅游服务，甲方不提供的，乙方可以自行旅游，支出的合理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增加游览景点的，增加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3.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为乙方提供优质的服务。在旅游期间，甲方应派医务人员，保安人员等随行，以保证本次旅游的顺利进行。

4.甲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否则按约定赔偿乙方损失额\_\_\_\_\_\_\_\_\_元。

5.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乙方受到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的，甲方负赔偿责任。如因第三人的过错造成损失的，甲方在赔偿后，有权向第三人追偿。

第八条乙方的权利义务及违约金

1.乙方应按时交纳旅游费用，如违反规定在旅游出发前\_\_\_\_天内还不交清的，甲方有权不与乙方签订合同，取消乙方的旅游事项

2.乙方应遵守甲方安排在本次旅游当中的安全事项及其他合理要求，不得擅自单独行动，否则后果自负。

第九条本合同在执行前或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由甲、乙方各执\_\_\_\_\_\_\_\_\_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13**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以下委托服务事项达成一致。为保证服务质量，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根据\_《民法典》和《旅行社管理条例》规定，签订以下协议：

一、委托内容与标准

二、特别注意事项约定

1、 乙方应在甲方委托服务范围内为甲方提供服务，委托服务事项之外甲方 所发生的问题，乙方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2、 为避免甲方的人身财产损失，乙方推荐甲方自愿购买人身意外保险。

3、 乙方郑重提醒甲方应安排好自己的活动项目，包括但不限于谨慎购物， 谨慎参加赛车、骑马、攀岩、滑翔、探险、漂流、潜水、游泳、滑雪、滑冰、滑 板、跳伞、热气球、蹦极、冲浪等高风险活动，妥善保管好个人物品，若由此造 成的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乙方不负责赔偿。

三、其他约定:

1、 2、 3、

四、违约责任

1、因乙方的过错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2、乙方在处理甲方委托服务事务时，因不可归责于自己的事由受到损失的， 可以向甲方要求赔偿损失。

3、乙方可以委托第三人处理委托事务。但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 可以向乙方要求赔偿损失。

五、争议的解决方式

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可向朝阳法院提起 诉讼。

六、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从签订之日起生效，具有同 等效力，确认以本协议为准，之前协议作废。传真件拥有法律效力。

甲方(委托方)签字(盖章)：乙方(旅行社)盖章：

住所： 住所：

电话： 电话：

签订时间：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14**

合同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 \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旅游者或旅游团体)：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组团旅行社)： \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

诚信通代码：\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及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许可证号： \_\_\_\_\_\_\_\_\_\_\_\_\_\_\_\_\_\_

为保证旅游服务质量，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根据《\_民法典》及《旅行社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旅游线路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 ，团号： \_\_\_\_\_\_\_\_\_\_\_\_\_\_\_\_\_\_ 。

组团方式：□自行组团 □委托组团 □散客拼团

行程共计： \_\_\_\_\_\_\_\_\_\_\_\_\_\_\_\_\_\_ 天 \_\_\_\_\_\_\_\_\_\_\_\_\_\_\_\_\_\_ 夜(含在途时间)。

出发日期 \_\_\_\_\_\_\_\_\_\_\_\_\_\_\_\_\_\_ ，结束日期\_\_\_\_\_\_\_\_\_\_\_\_\_\_\_\_\_\_ ，返回地点 \_\_\_\_\_\_\_\_\_\_\_\_\_\_\_\_\_\_ 。

第二条 旅游行程的出发地、途经地和目的地

出发地：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途经地：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目的地：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三条 旅游行程中交通、住宿、餐饮服务安排与标准

交通 \_\_\_\_\_\_\_\_\_\_\_\_\_\_\_\_\_\_ ，标准 \_\_\_\_\_\_\_\_\_\_\_\_\_\_\_\_\_\_ ;

住宿 \_\_\_\_\_\_\_\_\_\_\_\_\_\_\_\_\_\_ ，标准 \_\_\_\_\_\_\_\_\_\_\_\_\_\_\_\_\_\_ ;

餐饮 \_\_\_\_\_\_\_\_\_\_\_\_\_\_\_\_\_\_ ，标准\_\_\_\_\_\_\_\_\_\_\_\_\_\_\_\_\_\_ ;

第四条 旅行社统一安排的游览项目

项目内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游览时间\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 。

景点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景点游览时间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五条 甲方自费游览项目(在本合同第九条约定费用之外另行付费的

项目)及价格：(详见附件)

项目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 ，费用 \_\_\_\_\_\_\_\_\_\_\_\_\_\_\_\_\_\_ 。

第六条 甲方自由活动的时间与次数

时间 \_\_\_\_\_\_\_\_\_\_\_\_\_\_\_\_\_\_ ，次数 \_\_\_\_\_\_\_\_\_\_\_\_\_\_\_\_\_\_ 。

第七条 乙方安排的购物次数、停留时间、购物点名称

次数 \_\_\_\_\_\_\_\_\_\_\_\_\_\_\_\_\_\_ ，停留时间 \_\_\_\_\_\_\_\_\_\_\_\_\_\_\_\_\_\_ 。

购物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八条 经乙方征得甲方同意，乙方委托的地接社(口岸旅行社)/委托

的组团旅行社为：

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委托旅游合同范本15**

甲方(旅游者)：\_\_\_\_\_\_\_\_\_\_\_\_\_\_

乙方(组团旅行社)：\_\_\_\_\_\_\_\_\_\_

第一条 旅游内容及安排

(一)出发日期\_\_\_\_\_\_\_\_\_\_\_\_\_\_\_\_\_\_，具体集合时间\_\_\_\_\_\_\_\_\_\_\_\_\_\_\_\_\_\_，集合地点\_\_\_\_\_\_\_\_\_\_\_\_\_\_\_\_\_\_。(二)结束日期\_\_\_\_\_\_\_\_\_\_\_\_\_\_\_\_\_\_，解散地点\_\_\_\_\_\_\_\_\_\_\_\_\_\_\_\_\_\_。

(三)旅游线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本次行程游览景点共\_\_\_\_\_\_\_\_个：\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本次行程舱位安排：特等舱\_\_\_\_\_\_\_\_\_\_人。一等舱\_\_\_\_\_\_\_\_\_\_人。二等舱\_\_\_\_\_\_\_\_\_\_人，其中上铺\_\_\_\_\_\_\_\_\_\_人，下铺\_\_\_\_\_\_\_\_\_\_人。三等舱，其中上铺\_\_\_\_\_\_\_\_\_人，下铺\_\_\_\_\_\_\_\_\_\_。其它舱位\_\_\_\_\_\_\_\_\_\_人，其中上铺\_\_\_\_\_\_\_\_\_\_人，下铺\_\_\_\_\_\_\_\_\_\_人。

第二条 个人投保的旅游保险

(一)旅游者\_\_\_\_\_\_\_\_\_\_(同意或者不同意，打勾无效)委托旅行社办理个人投保的旅游保险。

(二)保险产品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保险金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保险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旅游费用与支付

(一)旅游费用(旅游费用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代收费：游船票\_\_\_\_\_\_\_\_\_\_元;景区门票\_\_\_\_\_\_\_\_\_\_元;

保险费\_\_\_\_\_\_\_\_\_\_元;其\_\_\_\_\_\_\_\_\_\_它\_\_\_\_\_\_\_\_\_\_元。

2.综合服务费(按代收费总额的\_\_\_\_\_\_\_\_\_\_ 收取)\_\_\_\_\_\_\_\_\_\_元。

3.旅游费用总额(代收费+综合服务费)\_\_\_\_\_\_\_\_\_\_元。

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

4.旅游费用总额不含用餐、索道、缆车及游船上的其他费用。

(二)费用的支付

1.旅游费用支付的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

2.旅游费用支付的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成团人数与不成团安排

(一)旅行社最低成团人数：\_\_\_\_\_\_\_\_\_\_;组团低于此人数不能成团时，旅行社应当在出发前\_\_\_\_\_\_\_\_\_\_日及时通知旅游者。

(二)如不能成团，旅游者是否同意按下列方式解决：

(同意或者不同意，打勾无效)组团社延期出团。

(同意或者不同意，打勾无效)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旅行社出团。

第五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亦可向有关行政管理部门、消费者协会等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重庆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六条 其他约定事项

(一)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当事人签字或者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如合同选填项空间不够，可附纸张贴于空白处，在连接处需双方盖章。

(三)未尽事宜，经旅游者和组团社双方协商一致，可列入补充条款。

旅游者签字(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